|  |
| --- |
|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18年度建筑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文号:云建职〔2018〕2号 |
|  |
| **( 发稿时间：2018-04-25  )** |
|   |
|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 2018年度建筑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为切实做好2018年度建筑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评审范围及对象建筑行业各建筑工程、建筑设计、建筑安装、建筑电气、建筑结构、建筑水电、建筑装饰、城乡规划、暖通、道桥、工程管理、施工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检测、工程造价、房地产、防护防化、给排水、勘察设计、燃气工程、市政工程、岩土工程、园林绿化、园林设计、总图运输等专业的省属企事业单位（含非公企业）中具备申报评审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规定学历的专业技术人员。公务员（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已离退休和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含按规定批准延迟退休并在延迟期内的人员），均不属申报评审范围。二、评审条件（一）省属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条件建筑工程或相近专业毕业，硕士学位，从事本专业工作3年以上；大学本科毕业或大学专科毕业，获得助理工程师资格并从事本专业工作4年以上；中专毕业，获得助理工程师5年以上，且从事本专业工作15年以上，可申报评审工程师。（二）省属非公有制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条件申报条件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人才职称申报评审办法>的通知》（云人社发〔2016〕150号）的要求执行。三、申报程序2018年职称申报将采用互联网+纸质材料审核的方式进行，先进行网上申报及初审，初审通过后再提交纸质材料。（一）省属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登录：[http://220.163.113.216:8080/zjt/login](http://www.ynjst.gov.cn/list.aspx?id=8557)（二）省属非公有制企业专业技术技术人员申报登录：[http://220.163.113.216:8080](http://220.163.113.216:8080/)具体申报流程请参看申报系统中的《用户手册》。四、申报材料（一）省属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1.《2018年云南省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材料一览表（国有企业事业单位）》（详见附件1）；2.由专业技术职称申报系统生成的《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下载打印，一式2份；3.申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1份（A4纸，包括正反面）；4.毕业证、学位证书复印件；5.助理工程师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6.单位聘书或聘用证明复印件1份；7.经省、市劳动执法部门鉴证备案的劳动合同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国有企业提供）；8.论文2篇（提供纸质版并系统上报电子版）；9.2018年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名册（U盘报送电子版，详见附件3）。（二）省属非公有制企业专业技术人员申报材料：1.《2018年云南省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材料一览表（非公经济单位）》（详见附件2）；2.经昆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推荐签章的《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一式2份（由昆明市专业技术人员系统生成下载打印）；3.申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1份（A4纸，包括正反面）；4.毕业证、学位证书复印件及学籍档案相关材料（审核时对学历及学籍档案有疑问的，需要提供学历验证相关资料；若已自行进行学历验证的，申报材料时可不提供学籍档案相关材料）各1份；5.助理工程师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6.经省、市劳动执法部门鉴证备案的劳动合同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7.论文2篇（提供纸质版并系统上报电子版）。五、申报材料报送时间网络申报时间：2018年5月2日至5月18日；纸质材料报送时间：2018年5月2日至5月25日。六、评审材料要求（一）评审材料资格审查按初审、复审两个程序进行。网络申报仅对申报人基本条件及材料完整性进行初步审查；资格复审将对申报人所提供各类评审材料真实性、有效性进行复审。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纪委驻省住建厅纪检组对资格审查及评审进行全过程监督。（二）报送评审材料时，需同时提供相关证书的原件和复印件的，原件经工作人员审核无误后返还，评审材料中只留复印件。（三）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政策性强，标准条件严格。申报人员要实事求是地填写申报材料和提供各种真实有效的证书，在资格评审表十：“个人承诺书”栏中承诺：“ 本人对申报评审表中的填报内容和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已认真进行了核对。我郑重承诺：本人所填写的内容和提供的材料均真实准确。若不属实，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和一切后果。”并亲笔签名。严禁弄虚作假，伪造各种证书，一经发现，将录入诚信系统，三年内不得报名评审。（四）专业技术职称申报系统生成的《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打印装订请用A3纸正反面打印、中逢装订，单位盖章处一页为封底。（五）评审工作结束后，评审通过人员的材料只返还《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请申报人员做好所需相关材料的备份工作；未通过评审人员材料不予返还。（六）各有关单位、人员请在规定时限内将评审材料装袋后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职改办，逾期不予受理。因近年来申报人员众多，各单位和个人应科学、合理安排时间。未尽事宜，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改办负责解释。报送材料地址：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职改办 226办公室（红塔东路3号）联 系 人：李老师、浦老师联系电话：0871-64320647 附件：1.IMG_256[附件1.2018年云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一览表(国有企事业单位).xls](http://www.ynjst.gov.cn/submodule/Editor/uploadfile/20180425094213519.xls%22%20%5Ct%20%22http%3A//www.ynjst.gov.cn/_blank)2.IMG_257[附件2.2018年云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一览表(非公经济).xls](http://www.ynjst.gov.cn/submodule/Editor/uploadfile/20180425094227301.xls%22%20%5Ct%20%22http%3A//www.ynjst.gov.cn/_blank)3.IMG_258[附件3.2018年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名册（国有企事业单位提供）.xls](http://www.ynjst.gov.cn/submodule/Editor/uploadfile/20180425094244717.xls%22%20%5Ct%20%22http%3A//www.ynjst.gov.cn/_blank)4.IMG_259[附件4.专业技术人员评审表（2018年新版 样表）.doc](http://www.ynjst.gov.cn/submodule/Editor/uploadfile/20180425094306503.doc%22%20%5Ct%20%22http%3A//www.ynjst.gov.cn/_blank)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4月24日     |